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、黄小莲女士、徐向科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4,93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707%，上述人员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8,734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.0427%。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《股份减持完成的告知函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拟减持的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股权激励计划持有股份以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；
- 3、拟减持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拟减持数量 (股)	拟减持股数占 总股本比例
周炎	2020年5月22日至 2020年11月18日	集中竞价交易	30,016	0.0130%
陈朝勇	2020年5月22日至 2020年11月18日	集中竞价交易	28,654	0.0124%

黄小莲	2020年5月22日至 2020年11月18日	集中竞价交易	16,814	0.0073%
徐向科	2020年5月22日至 2020年11月18日	集中竞价交易	23,250	0.0100%
合计		-	98,734	0.0427%

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事项，则上述人员计划减持股份数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- 4、减持期间：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；
- 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；
- 6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。

二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1、股份减持情况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 (股)	成交均价 (元/股)	减持占总股本比例
周炎	2020年5月25日-5月26日	集中竞价交易	30,000	207.4013	0.0130%
陈朝勇	2020年5月22日-5月26日	集中竞价交易	28,600	205.3636	0.0124%
合计		-	58,600	-	0.0254%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减持股份58,600股，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剩余尚未减持的股份将不再减持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
周炎	合计持有股份	120,064	0.0519%	90,064	0.0389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0,016	0.0130%	16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90,048	0.0389%	90,048	0.0389%
陈朝勇	合计持有股份	114,616	0.0496%	86,016	0.037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8,654	0.0124%	54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85,962	0.0372%	85,962	0.0372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减持遵守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。本次减持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且在计划范围内，减持行为未违反相关承诺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，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。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剩余尚未减持的股份将不再减持，其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3、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